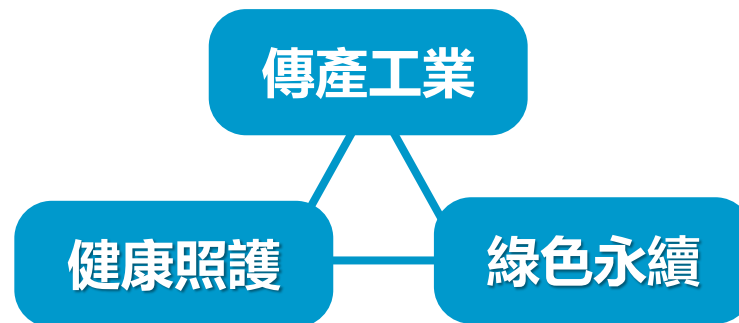


# 114年新創賦能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

鼓勵中小企業與新創企業合作，聚焦三大主題領域，提供創新解方或服務，協助中小企業落實數位及淨零雙軸轉型。



公告徵案  
案件審查

推動中小與  
新創合作

期中審查

合作導入  
優化擴散

期末審查

## 計畫組成

✓ 由一家企業作為主導提出申請，每組提案計畫中須包含至少1家新創企業提供其創新應用方案，協助至少10家中小企業導入創新方案。

## 企業資格

- ✓ 參與輔導企業均須符合國內依法辦理公司、有限合夥或商業登記之企業
- ✓ 導入創新應用方案企業另須為中小企業
- ✓ 提供創新應用方案企業另須為106.2.1成立新創企業

## 申請方式

- ✓ 自公告日起至114年3月10日17時止
- ✓ 採線上申請辦理

## 執行期間

- ✓ 執行期程自提案核定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

## 提供資源

- ✓ 產業顧問:協助中小企業聚焦產業需求
- ✓ 情境確認:透過訪視提供優化建議
- ✓ 技術合作:提供概念驗證、新產品開發與科技導入
- ✓ 客製化配套:如客製化培訓輔導

諮詢電話：(02)2332-8558 分機  
391連專員、322陳專員